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3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3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3
十一、关于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是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隶属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消防救援支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下列职责：

1. 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2. 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3. 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4. 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5. 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6. 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7. 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8. 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9. 完成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消防救援支队和普安县委政府交办的相关任务。

二、机构设置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为中央财政四级预算单位，2023年无下辖预算单位。

纳入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四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号	四级预算单位名称
1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	483.73
八、其他收入	8	362.71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409.30	本年支出合计	23	483.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294.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219.95
总计	13	703.68	总计	26	703.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9.30	46.59					362.7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9.30	46.59					362.71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09.30	46.59					362.71
2240201	行政运行	378.81	16.10					362.71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30.49	3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3.73	402.74	80.9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3.73	402.74	80.99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83.73	402.74	80.99			
2240201	行政运行	402.74	402.7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99		8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5		五、教育支出	2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	49.09	49.09		
	8			23				
	9			24				
本年收入合计	10	46.59	本年支出合计	25	49.09	49.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2.6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0.10	0.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2.60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29				
总计	15	49.19	总计	30	49.19	49.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09	16.10	32.9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09	16.10	32.99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9.09	16.10	32.99
2240201	行政运行	16.10	16.1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32.99		3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2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6	劳务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6	救济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9	福利费	
30308	助学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309	奖励金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0		6.00		6.00	0.10	6.00		6.00		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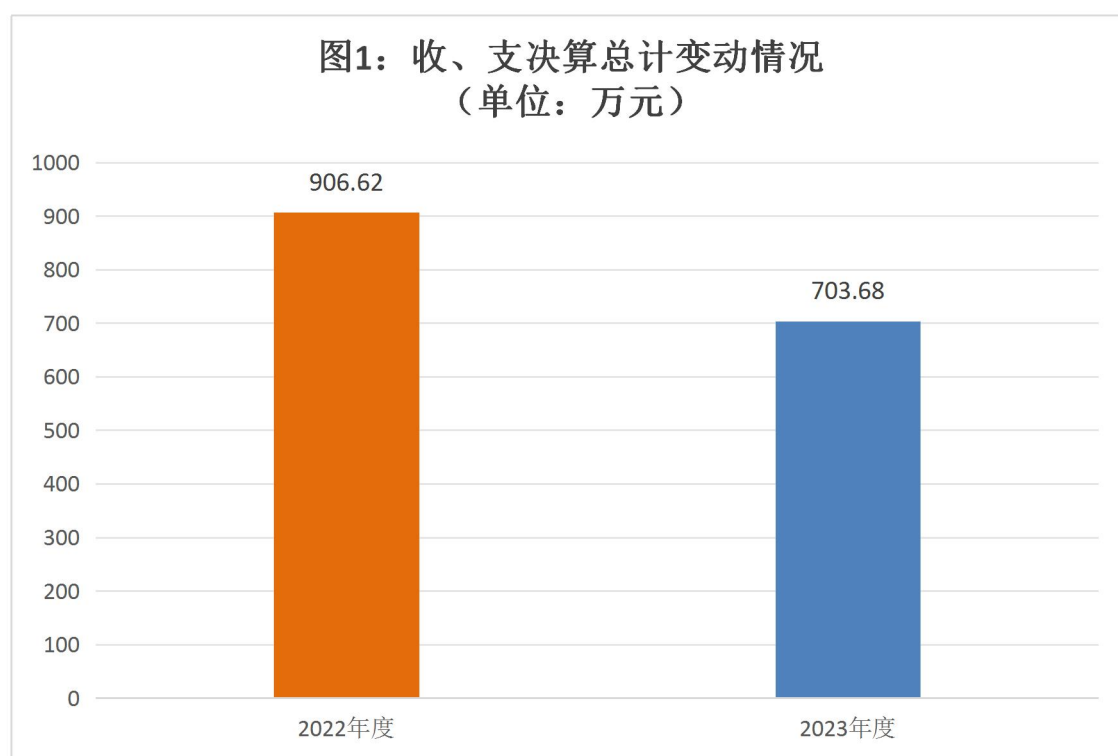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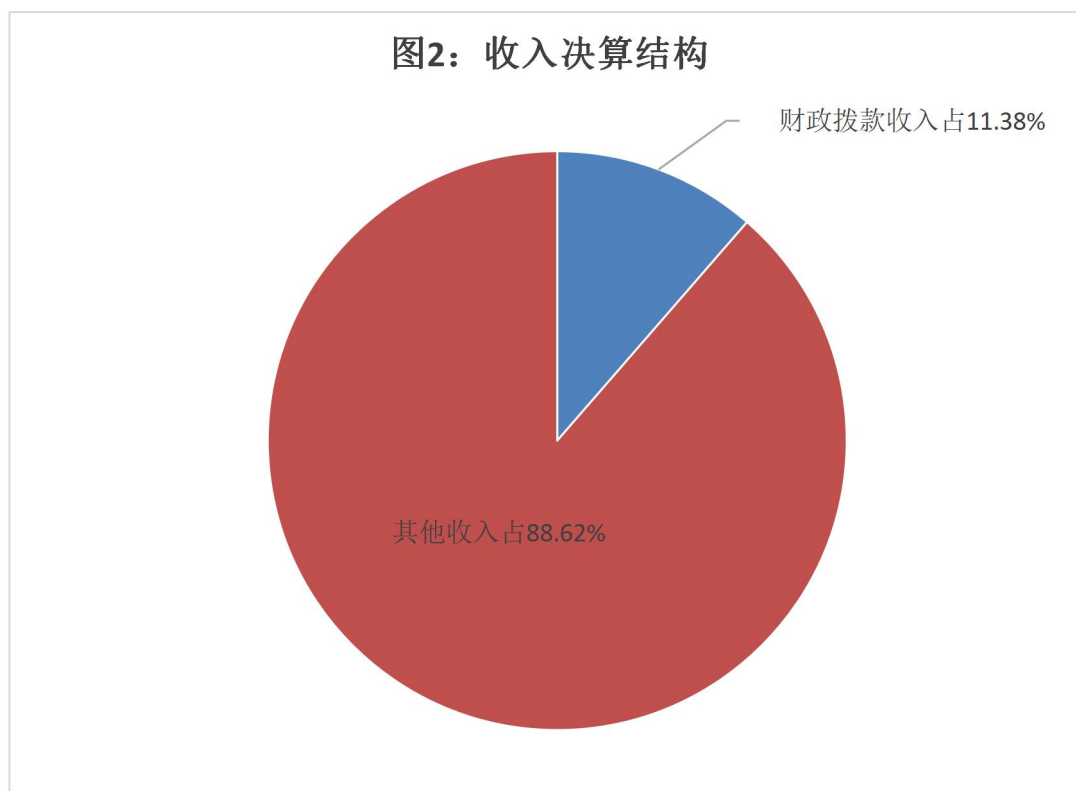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03.68万元，分别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59万元、其他收入362.7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94.3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02.94万元，降低22.38%。主要原因：地方财政紧张，消防救援经费投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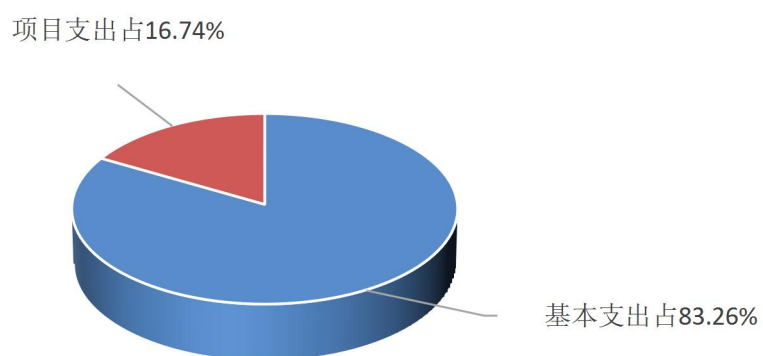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入合计40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59万元，占11.38%；其他收入362.71万元，占88.6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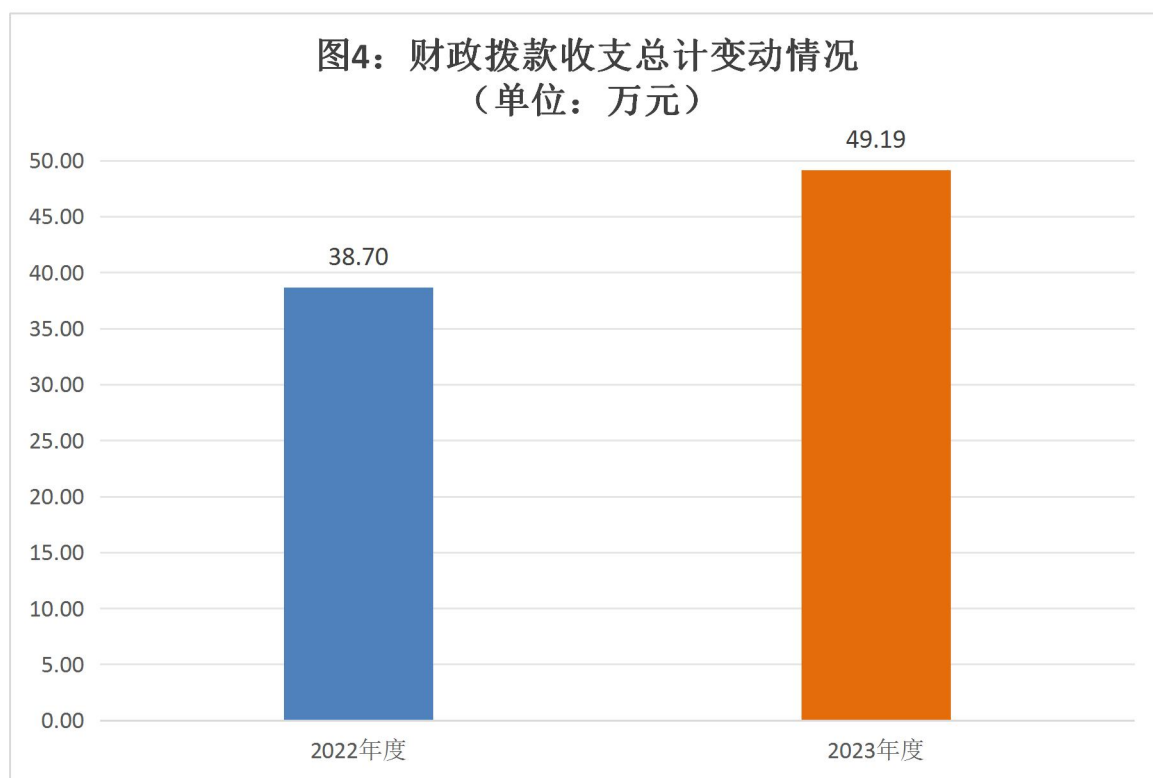
2023年度支出合计483.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2.74万元，占83.26%；项目支出80.99万元，占16.74%。

图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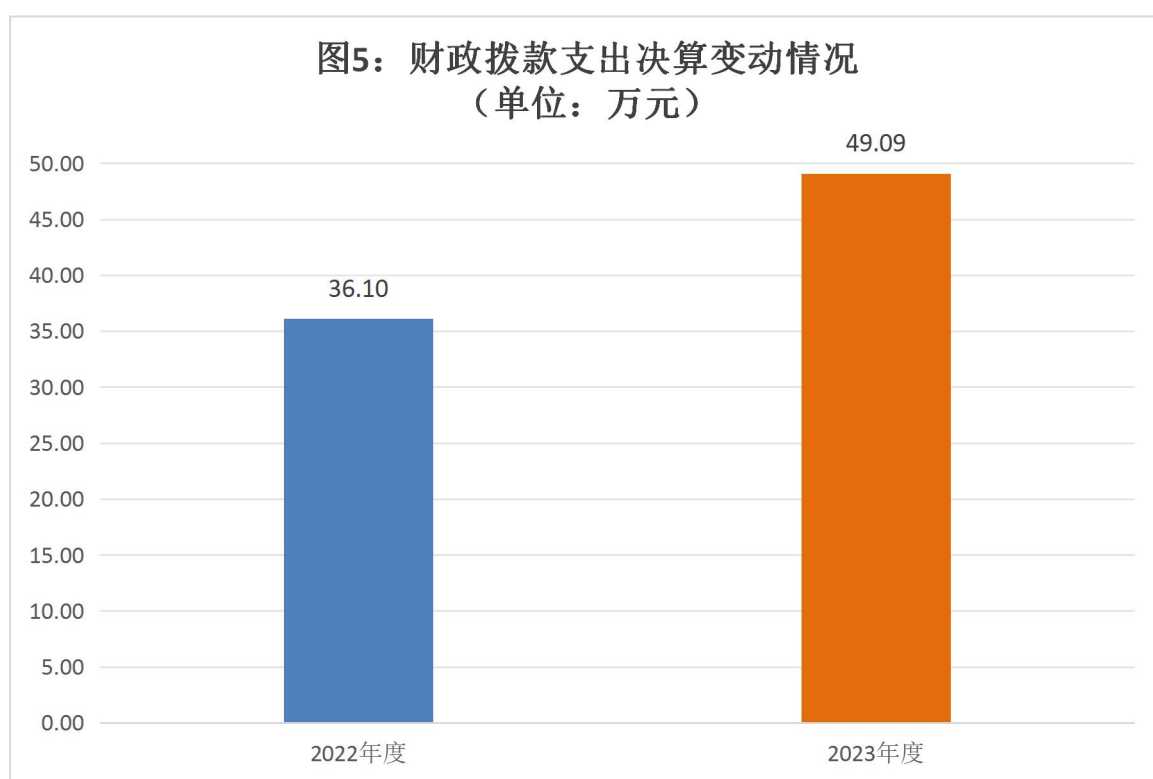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9.1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49万元，增长27.11%，主要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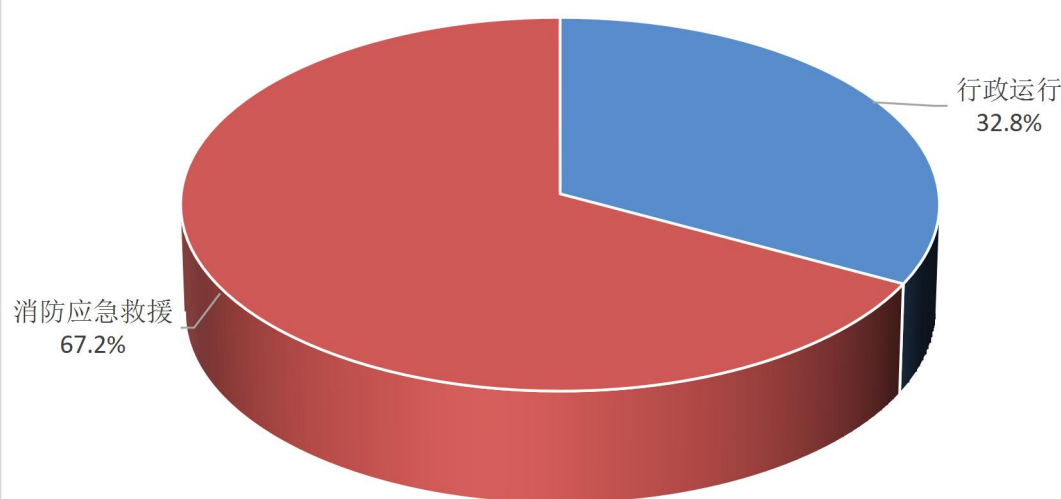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15%。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99万元，增长35.98%，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09万元，主要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9.09万元，占100%。其中，行政运行16.1万元，占32.8%；消防应急救援32.99万元，占67.2%。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9.19万元，支出决算为49.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其中：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6.2万元，支出决算为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公务接待费0.1万元未使用完毕。

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

年初预算为32.99万元，支出决算为3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1万元，其中公用经费16.1万元，主要包括：水费2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2.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1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98.36%；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一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接待活动，大力压减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1万元，较2022 年度减少0.1万元，减少0.6%。较2022年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相应支出。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共有车辆9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一、关于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32.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服装护具及伙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32.99万元，执行数为32.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全年预算指标，实际完成32.99万元，全年中央执行率100%。

伙食补助费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伙食补助费						
主管部门		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普安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99	32.99	32.99	10.0	1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49	30.49	30.49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2.50	2.50	2.50	--	1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学调剂伙食，保证消防救援指战员营养和体能消耗需要，提升队伍战斗力，预算执行率达到 95%以上。				2023年度，我大队中央财政伙食补助费年初预算数32.99万元，实际完成数32.99万元，执行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率	100%	100%	20	20	无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20	20	无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保持充沛体力，提升战斗力。	显著	100%	30	30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基层消防指战员对伙食满意度度。	≥95%	指战员满意度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大队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指大队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